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號2-3樓

承辦單位：高中職教育科

承辦人：鄭英杰

電話：(07)799-5678轉3026

傳真：(07)740-6580

電子信箱：gsdrwdm@kcg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前鎮區瑞豐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0月3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高字第111376112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課程簡章1份（隨文引入）（46956917_11137611200A0C_ATTCH1.pdf）

主旨：轉知市府衛生局為強化自殺防治守門人概念，辦理「幸福捕手-需要你我」種籽師資培訓課程(如附件)，請貴校(中心)相關教師或行政人員視需求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市府衛生局111年10月3日高市衛社字第1114017710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按自殺防治法第6條規略以定：「各機關、學校、法人、機構及團體，應配合中央及直轄市、縣(市)主管機關推行自殺防治工作…」與自殺防治法施行細則第7條第1項第5款規定：「推廣防範自殺之主動助人與求助觀念及方式。」及自殺防治法第12條自殺防治法暨該法施行細則第14條第1項第5款規定：「向高致命性自殺工具販賣業者或致命性自殺方法場域所有人、使用人、管理人宣導參加自殺防治守門人訓練。」
- 三、旨揭課程，旨在培訓本市種籽師資人才，宣導珍愛生命及



推廣自殺防治守門人概念，提升民眾彼此關懷與支持的知能，進而守護整體市民的幸福與心理健康。

四、課程相關訊息說明如下：

- (一)辦理對象：市府心理健康促進及自殺防治會相關網絡局處、高致命性自殺工具販賣業者或高致命性自殺方法場域所有人、使用人或管理人、民間單位組織、關懷訪視員及相關專業人員，依報名先後順序額滿為止，培訓人數150人為限。
- (二)辦理日期：111年11月2日(星期三)至111年11月3日(星期四)上午8時30分至下午5時30分。
- (三)辦理地點：市府衛生局8樓會議室(高雄市苓雅區凱旋二路132-1號)。
- (四)報名方式：請自即日起至111年10月28日(星期五)止依下列方式完成報名。
 - 1、網路報名網址：<https://reurl.cc/A0kxzj>
 - 2、聯絡窗口：衛生局社區心衛中心薛小姐，電話：(07)713-4000分機5622。
 - 3、報名成功將寄電子郵件信箱通知，並寄發課程講義連結，請於開班前3天自行下載課程講義，不另發紙本。
- (五)認證說明：參訓者接受評核委員評定後，方可取得幸福捕手種籽講師認證，列入衛生局日後推廣自殺防治守門人概念時，深入社區、學校、店家等宣導之優先邀約講師。

五、本課程由衛生局申請諮商心理師、臨床心理師、社工師、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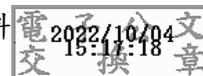


護理師及公務人員繼續教育積分中。

六、檢附培訓課程簡章1份供參。

正本：本局主管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、家庭教育中心、高雄市特殊教育資源中心、
高雄市學生輔導諮商中心

副本：本局國中教育科、國小教育科、特殊教育科、高中職教育科



裝

訂



線



99